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許郡芳
電話：04-753-1828
傳真：04-728-3264
電子信箱：junefun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北斗鎮北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2月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30410380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本縣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委員會設置及作業要點、日程表、申請表及個人資料表(共3個電子檔)(0410380A00_ATTCH1.doc、0410380A00_ATTCH3.doc、0410380A00_ATTCH2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縣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委員會設置及作業要點、103學年度第2學期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日程表、申請表及個人資料表各1份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縣103學年度第2學期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缺額：計有2校，分別為彰化藝術高中及二林高中(聘期自104年2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)。
- 二、請有意提出校長遴選申請者於103年12月4日(星期四)前(逾期恕不受理)提交申請表1份、個人資料表1份及書面簡報12份(簡報內含自傳、辦學理念及相關證件等，以A4單面橫式書寫並加封面，以不超過10頁為限)。
- 三、本縣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委員會置委員11人，其中待遴選學校教師代表及家長代表各1人，待遴選學校教師代表應由學校專任教師選舉產生，投票人數不得少於專任教師人數二分之一，待遴選學校家長代表應由學校班級家長代



表選舉產生，投票人數不得少於家長人數四分之一。

四、本次遴選依日程表規劃時程辦理，如有相關異動訊息於本縣教育處雲端系統行政公告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電子公文章
2014-12-03
11:06:33

裝



訂



線